

你的恩情

□高明昌

读小学放暑假，我就去南汇老港看外婆。中午未到，去了二舅家。二舅妈见我来了，迎我进门，说中饭就在二舅妈吃，二舅妈喊过儿女，叫他们和我一起玩，自己就出门了。大约过了个把钟点，二舅妈回来了。二舅妈赤着脚，一身是水，像只落汤鸡，但一脸都是得意，手里还握着一只网袋，网袋里白亮的是鲫鱼，乌黑的是河虾。二舅妈说这是中饭小菜。我笑着问二舅妈，这是哪里买的呀。二舅妈嘿嘿，捉的。后来我知道，这鱼虾是捉的，是二舅妈在仓库场旁边的大河里摸的。二舅妈其时四十来岁，一个女人家，为了一个外甥有鱼有虾吃，扑通跳进了河里去摸，这是什么恩情，我说不清。我到今天还记着二舅妈这件事情，一想起二舅妈的摸鱼摸虾，就想起二舅妈的种种好处来，就想到自己也要做些好事去。我想至今为止，平日子里能够向上、向善，这与二舅妈跳河摸鱼的事情密切相关。

类似于这样的事情，我遇到过几次，每一次都让人生受益。

我十四岁了，队上派我和其他三位小朋友摇船去护塘里面的河流捞水草。一个中午，船停桥洞下休息，抬眼看见，月牙形的桥孔顶口垂下一根已经成熟变硬的豇豆。豇豆光亮无比，足有一米。想起家里的豇豆，只有筷子那么长，心动了，随手摘下，暗喜：用眼前的这个豇豆种子，来年家里的豇豆就会吃不完，可晒干。回家向母亲炫耀，这事情让爷爷知道了，说我做贼了，横竖要打我。我拔腿就跑，爷爷在后面追我。我越过河滩，跳过垄沟，爷爷也是，但爷爷明显吃力。爷爷一边追，一边喊，高家不能出蠢贼，要打折摘豇豆的手。旁边的人劝着爷爷，但爷爷得理不饶人，说不打死我高家要闯祸的。看着这架势，真的担惊受怕，怕晚上爷爷算总账。也打从那天起，我就知道，只要不是自己亲手种出来的东西，即便是野生的，拿了就是贼。这个想法根植在心里，到现在为止，还有强大的警策作用。当年爷爷的追跑唤醒了我的良知，这于我而言是一生里不可或缺恩情。

我读高中时任语文课代表，有一次文言文预习，语文老师张大文检查预习本，一个个挨下来，张老师检查一个面孔笑一下，是的，没有一个同学不预习的。轮到我了，张老师信心满满，拿起我的预习本，一看，发呆、惊异，前后翻，找不到，老师一脸怒火，停顿了一下，拿起我的预习本，往我课桌上砸了下来，咣当的声音响彻教室。上课结束后，老师说，高明昌出来一下，我以为老师还要说我，神经有点紧张，岂

料，到了门外，老师说，刚才我的态度很不好，我向你做检查，道歉。当晚老师还专门来了我家，看望我。我如释重负，心里开心极了。我那时起知道，人说老师是蜡烛，我说我才是蜡烛，不点不亮，一点就亮。自那后，我的预习一直没有偷懒过。我那时起更知道，做错事的道歉其实只会增加别人对你的信任与景仰。后来我自己做了老师，一旦感觉自己的话语出格，自是学会了道歉。我想我的内心世界，有谦卑，有谦逊，有虔诚，有礼貌，这与张老师的道歉大有关系，心底里学会道歉，比学会断文识字应该更重要。

我在光明中学教书时，碰到了一位顾姓的前辈，他和我住在一个宿舍。每天下午放学后，顾老师要么去学生家里闲说农事与读书，要么就在宿舍里读大书、出试卷、刻钢板、批试卷，几乎每天到深夜，而且第二天上班也是第一个，教书始终充满热忱，苦也不知，累也不懂，敬业到了忘我境界。我后来也上两个班级语文，也学着顾老师的做法，到学生家里家访，回到宿舍，也开始出试卷，刻钢板，批试卷，与顾老师一起，坚持工作到深夜，有时确实感觉很吃力，但一看到顾老师那股劲儿，我就一句话也不说。我工作到现在，通常情况下都不说累的，为什么，我以为当年顾老师身体力行影响了我的人生价值观，这种影响深入骨髓。看起来，人生的许多教育不需要声嘶力竭，一个行为可以左右终身，我想这就是。

我的父亲三年前走了。父亲得病时，我辞去了一切工作，专门侍奉在父亲身边，做父亲看病的司机，做父亲伙食的大厨。六个月后，父亲安然离世，举家悲痛。家族里的人看见了一切，提出了一个口号，生意要学某某人；敬孝，要学高明昌，我成了家族里孝顺父母的一个看得见的榜样，很光荣。其实真正的榜样，是母亲。我打小就看见，一生侍农的母亲是如何孝顺爷爷的。爷爷牙齿掉落了，母亲咸菜切得很细，像米粒，而且叮嘱我们也要切得细一点。爷爷一个人住一间房子，爷爷的被褥都是爷爷上茶馆去后，母亲偷偷拿来洗的，等爷爷回家，母亲早已铺好，像原来的样子一样。照顾好爷爷的自尊，照顾好爷爷的生活。爷爷一生素朴，一生整洁，一生幸福。我想，首先是爷爷自己做出了长辈样子，值得我们敬奉，其次也一定因为母亲的孝顺，母亲的体贴。现在父母老了，轮到我们孝顺了，而孝顺的榜样，就是我最最亲爱的母亲。

我把这些当恩情，恩情让我也成了不忘恩情的人。

我在看书呢

□胡德明

投入、太过执迷地看书。他再三告诫我，若把全部时间用在看书上，没有其他爱好和活动，生活就会太单调、很无趣，对身体也不好。小顾喜欢丰富多彩的生活，他希望我与他一样，把生活过得丰富一点，多彩一些。可是我，只要有空闲时间，就喜欢静静地捧着自己喜欢的书，一看就是整整半天，或吃过晚饭开始看书，一直到天半夜，把阅读看作生活中最大的快乐。

我过于热衷于看书，小顾有些不理解，实属正常。就是我自己的家人，对我十足的书呆子样，也是颇有意见的。尤其是我挣钱不多，却大手大脚地花钱买书订报，他们极力地不赞成。好在我虽然一副又愁又傻的样子，但不算很迂很笨，懂得一点活学活用、学以致用。书看多后，我不忘自己也学着写写短文，并大胆地向报刊杂志等投稿。只要我肯动笔，每月总能有几篇文章发表，一年下来，也是蛮丰收的，

有近百篇大大小小的文章可以发表，到年底一算稿费，也有万元左右。

近万元的稿费，虽不能看作巨款，但买点书籍、订点报刊还是绰绰有余的。何况，现在我有不少书刊是出版社朋友赠送的，每年也总有几家报刊社送我几份报刊……现在我已不用太多的钱买书订报了。这让我的稿费大部分可以省下来，因而，这些年来，使我可以资助两名山区困难家庭孩子上学读书，每个孩子每学期1500元。每年，我还会买些书籍和学习用品等，去看看两个孩子，鼓励他们好好学习。

现在，我的读书环境越来越好，我的家人也知道时不时地买几本书作为礼物送给我。我家多次被评为学习型示范家庭、文明家庭和“五好”家庭等等，我的爱人作为代表，她喜气洋洋地上台交流发言，介绍我家快乐读书的心得、体会和收获……让我切切实实地感受到了读书的快乐！

做事与做人

□王青春

为什么以前的铜钱是内方外圆？这就是中国辩证哲学的集中体现，做事要方正，做人要圆顺。

人活在世上，无非是面对两大世界，身外的大千世界和自己的内心世界。人，一辈子无非是两件事——做事与做人。多少人一辈子都在哀叹做事难、做人难。

先说方正。做事要方正，就是说做事一定要遵循规矩，遵循法则。

日常生活中，人们常说的“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有所不为才可有所为”，即是“方”这个道理。也就是说，做人绝对要奉守清廉的原则，做到一个“诚”字，做事一定要信奉行一个“实”字。

再说圆顺。做人要圆顺，绝对不是圆滑世故，更不是平庸无能。是圆通，一种宽厚、通融；是大智若愚，一种与人为善、心智高度的健全和成熟。

人们常说：一个人的“品行”如何？“品”就是品德，就是做人问题；“行”就是行为能力，就是做事问题。“会做人”就是说一个人要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并能按道德标准去处理好各种社会关系；“能做事”就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充分发挥自己的才智，做好各方面工作并获得社会认可。“品行好”就是道德修养好、“会做人”，业务能力强、能做事。

做事与做人，不因发现别人的弱点而咄咄逼人，不因自己比别人高明而盛气凌人；任何时候也不会因坚持自己的个性和主张让人感到压迫和惧怕，当然，任何时候也不可随波逐流。我认为，在潜移默化中让人接受或赞成你的意见或主张，这就需要良好的素质、很高的悟性和技巧，这就是做事与做人的高尚境界。

内心孤独的人必定喜欢虚张声势，内心弱小的人必好狐假虎威；心中有鬼的人必爱玩弄伎俩，没有自信的人必会

尖酸刻薄；试问这样的做事与做人，对于方圆之要求，又从何谈起呢？

当今，不乏有人八面讨好、左右逢源的，不过，这种戏的后面却是虚伪和丑恶。

做事与做人，有时候要勇于牺牲自己，有时候要忍辱负重，有时候要承受屈辱和误解，有时候甚至还要忍受来自亲戚朋友的伤害。

能达到做事与做人的“方”和“圆”，却没有感到那是一种牺牲、痛苦的才是大成功、大境界；能为了“方”和“圆”去承受牺牲的是小成功、小境界。不愿牺牲，是不能成功做到“方”和“圆”的。如果做事是圆，只要有利，不择手段，什么都敢做；做人是方，刁钻古怪，锋芒毕露，心狠手辣的话，那这个人一定会糟糕透顶，不能容于天下了……这就是以人为本、尊重他人，理解他人，处处为人；善待迎合、品行做事，诚信对待、品德处事。

走近姚子青

□刘向东

宏伟庄重的淞沪抗战纪念馆里有一张抗日英雄姚子青烈士的戎装照。他面容严整，儒雅英俊。一双刚毅的眼睛闪烁着星辰般的光芒，仿佛是在注视着抗日勇士出征杀敌的硝烟战场，又像是深情地欣赏着那血染的地方盛开的美丽鲜花。

纪念馆是临江公园的主要景点，距我家不远。我经常会漫步公园，也时常会在姚子青营抗日牺牲处默默驻足，或是怀着崇敬的心情参观纪念馆。而每次走近姚子青，望着他那刚毅深情的眼睛都会有种新的感受和收获，好像自己就是姚营长注视着的一名

战士，在等待着冲锋陷阵的战斗号令。

在纪念抗日战争胜利75周年之际，我再次走近姚子青。透过纪念馆展厅内的模拟灯光，就像瞬间跨入了83年前那炮火纷飞悲壮惨烈的抗日战场。那通明变幻的光影，犹如遍地燃烧的抗日烽火映照着无数奔赴抗日前线的英勇将士和前赴后继奋勇杀敌的刀光血影；那一幕幕弥漫着硝烟的影像，一件件彰显着英灵的遗物、一片片凝固血迹的焦土，似乎还在回荡着震耳欲聋的枪炮声和响彻云霄震破胆的喊杀声，还有姚子青营长一手堵着鲜血如注的

腹部，一手高举弹洞累累的战旗，率领勇士们冒着呼啸的弹雨飞溅的炮火冲入敌阵的悲壮呐喊——“弟兄们，杀身成仁，报效祖国的时候了！冲啊，杀啊……”而随着暴风骤雨般的炮火覆盖，时间永远定格在了1937年9月6日硝烟弥漫炮火连天的那一刻。时任国民革命军第18军第98师292旅583团三营中校营长，年仅29岁的姚子青和全营600名官兵“誓与宝山共存亡”，与日寇血战七昼夜，最终全营官兵壮烈牺牲。两天后，中国国民党执监委员会向全国发出通电：“宝山之战，姚子青营与孤城并命，志气

之壮，死事之烈，尤足以惊天地而泣鬼神……”翌年3月12日，毛泽东同志在延安各界群众纪念孙中山逝世十三周年暨追悼抗日阵亡将士大会上，高度称赞姚子青等抗日烈士为“崇高伟大的模范”。

我曾多次瞻仰姚子青烈士的遗物和淞沪抗战遗址珍存，渴望的是珍藏历史的永恒记忆和感悟烈士们那“宁碎头颅”，尽忠报国的爱国精神和英雄气概。其中，姚子青烈士在战斗间隙写下的“为自由，争生存。正义之师谁能敌？踏尽江边草，遍洒英雄泪。同仇敌忾拼生死，宁碎头颅，还我河山”这一铮铮誓言就是他和无数抗日英烈“宁碎头颅”报效祖国的真实写照，也是我们中华民族同仇敌忾不屈外辱的英勇气节和不败之魂。

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如今，烈士的誓言早已换来了中国的腾飞和民族的振兴，也实现了他亲爱的妻子在给他信中所嘱托的“把鬼子彻底消灭，让祖国的大好河山永远和平、安宁，美丽如春”的美好希望。同样，在烈士们血染的地方，腾飞而起的是一颗耀如璀璨明珠的滨江新城。而每当我走进美丽如画的临江公园，面对花木掩映的“姚子青营牺牲处”纪念碑时，眼前浮现的不仅是抗日勇士们的不屈英姿和弹雨纷飞的“一寸山河一寸血”的惨烈场景，而且也看到了新一代的宝山人正以不懈的努力和扎实的步子踏着先烈们的足迹，继承着烈士们的崇高遗愿和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以百倍的激情和求实的行动构筑着更加美丽的中国梦！